

**115年度原住民族土地古道、文化遺址及環境永續維護計畫
應考人員面試評分表-附件5**

執行機關：○○縣/市○○公所

面試委員簽名：

編號	姓名	應考類型 職稱	自我介紹及相關經驗 30%	工作態度 30%	資格條件 40%	總成績 分數
			1. 家庭背景 2. 學歷、工作經歷 3. 過去失業原因 4. 本次報告原因	1. 工作意願及熱忱 2. 配合度	☐ 單親且尚有子女就學者 ☐ 獨力負擔家計者 ☐ 具有汽(機)車駕照 ☐ 中低收入戶 ☐ 失業達1年以上者	
1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2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3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4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5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6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7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8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9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10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11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12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13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
14		☐ 隊員 ☐ 文書助理 ☐ 行政助理				